

飼養雷克斯兔 賺錢嗎？

關鍵詞：①兔②雷克斯兔③淨收益④農場賺款

由於國內市場的需要，農村養兔一直未被完全淘汰，農政單位多年來每年也編列不少經費委託畜試所從事養兔生產技術開發，因此，在生產技術上，大致困難並不多，倒是究竟養兔的飼養成本為何？利潤有多少？農家養兔是否有利潤？值得探討。

雲林縣飼養最多

根據農業年報78年版資料，至民國77年底台灣區養兔頭數達164,912頭，以雲林縣佔第一位，年底頭數為33,043頭，佔台灣區的20%。雲林縣主要推廣區為莿桐鄉、古坑鄉，筆者於民國77年5月上旬前往推廣戶，調查兔農自民國76年5月1日至77年4月30日止的經營成本與收益。此地農家主要飼養雷克斯皮肉兼用兔。由於種兔價格一頭可賣1000元，與肉兔收購價每公斤A、B兩等級各為100元與75元相差很大，故本文分別比較。

種兔農家賺款多

根據畜產試驗所的試驗資料，一頭4.5月齡的雷克斯成兔所需飼料費約108元，種母兔一年需要飼料費547.5元，種公兔一年需要飼料費365元。以一頭成兔為一單位，若依其飼料比例換算，則一頭種母兔相當5.07頭成兔，一頭種公兔相當3.38頭成兔，筆者定義為「成兔等數」。

根據實地農家調查，農家全戶經營資料及成兔等級換算分析結果，平均每頭雷克斯兔的成兔飼養總成本約需246元，包括現金支出成本122.2元及非現金成本123.3元。平均每頭總收益約724元，包括現金收益549元及非現金收益175元，因此一頭淨收益可達478元。若家工估計值不計入飼養成本，則每頭平均可獲農場賺款540元。

若就成本結構分析，以飼料費93元最高，佔總成本的37.9%，其次為勞力費65.62元，佔總成本的26.73%，再其次為種兔折舊分攤費39.8元，佔總成本的16.2%。其投入產出率平均為2.95。

上述為平均一頭成兔的飼養成本與收益，再依成兔等數可換算而得平均一頭種公母兔全年所需成本與收益。平均一頭種公兔一年約需830元的飼養成本，包括直接成本604元，間接成本226元。就分項成本而言，以飼料費315元最高，勞力費約需211元，種兔折舊費134元，農機具折舊修理費約需64元。而平均一頭種公兔收益約為2,447元，因此一年淨收益為1,617元，農場賺款1,826元。

種母兔則平均一頭一年飼養總成本1,246元，現金與現金成本約各佔一半；一年約需飼料費472.6元、勞力費306元、種兔折舊費201.8元、建築物折舊與修理費40.5元、農機具折舊與修理費96.4元，平均一頭種母兔年總收益3,672元，一年淨收益可達2,426.3元，農場賺款更可達2,740元。

根據調查，莿桐鄉農戶平均一戶種兔在養頭數360頭，使用人工等數1.44，年投資930,694元，總收益1,395,256元，年淨收益可達464,562元；假如家工不計入飼養成本，則可得農場賺款677,937元，投入產出率1.5。（本處投入產出率是指整個兔場經營，故低於前述平均每隻種兔之投入產出2.95。）

肉兔農家收益也不錯

飼養雷克斯兔的農戶若增多，必然形成競爭，每頭種兔出售價格必會低於1000元，最終必以出售肉兔為主，出售成兔作種用只是一小部分，經營利潤必然降低。

筆者根據實際農家調查結果換算，平均一



如果有計劃的推廣，飼養雷克斯兔確可提高農家收益。

頭肉兔需要飼料費約102.4元，佔總成本26.9%，勞力費約111.4元，約佔總成本29%，應分攤種兔折舊費115.2元，佔總成本的30%，居第一位，再加上其他直接、間接成本共計平均一頭肉兔飼養4.5個月，需要成本383元。平均一頭肉兔正產品299元，副產品4.71元，自產仔兔估計值195.1元，所以平均一頭肉兔總收益可達499元，平均一頭淨收益116元，農場賺款227元（淨收益加上家工估計值），投入產出率1.3。

飼養肉兔為主農家，也生產少部份種兔，其平均一頭種公兔需要飼養成本約為1,295元，包括飼料費346.2元、勞力費376.6元、種兔折舊費一年分攤389.3元、農機具折舊修理費94.6元，平均一頭總收益約為1,686.8元，因此一頭種公兔淨收益可達391.8元，農場賺款768.57元。平均一頭種母兔一年飼養成本約為1,942元，總收益2,530元，因此一年淨收益為588元，農場賺款可達1153元。

根據本次調查莿桐鄉調查戶中僅有一戶以出售肉兔為主，該戶種兔在養頭數65頭，使用人工等數0.63，全年投入總成本286,264元，全年總收益364,913元，年淨收益僅有78,649元，農場賺款為191,149元，平均每個月農場賺款可得16,000元，換言之，平均每一人工等數每月約可獲農場賺款25,397元，高於一般臨時雜工每日600元。

農會統一收購屠宰

莿桐鄉農會於民國76年設立兔肉機械化屠宰場，屠宰後的兔肉賣給批發商，這些批發商與莿桐農會訂立契約，兔肉大部分賣給台北市

各啤酒屋及特定飯店，小部分賣給夜市，消費者若要吃兔肉必須到啤酒屋及夜市中並非普遍化，而且一般消費者買兔肉不會煮，所以很少買回去自行處理。

一般民間養兔極少自行屠宰，多以活體方式賣給農會或兔販，農會收購後經屠宰及委託皮革工廠鞣製。尤其是民國78年6月成立台灣養兔生產合作社，專門從事兔皮縫製加工，但目前技術僅會作背心等簡單樣式，較精製的皮衣仍需委託香港裁製，並付給加工費用，其成品由合作社自行接受國外訂單銷售。農會銷售鞣製後的兔皮給養兔生產合作社，價格為每張皮150元。

農民遭遇的困難

根據調查結果，雷克斯平均一年6.7胎，一胎生7.22頭，存活6.33頭，存活率87.7%。但是雷克斯母兔往往奶水不足，所以農民會飼養少部份普通大白兔、大白兔或黑耳兔以幫助哺育雷克斯仔兔。另根據農民反應，飼養過程中所遭遇問題為疾病無法治療、銷售通路很窄，所以雖然很多農戶願意擴大規模，但是怕產品增加後求售無門價格慘跌，尤其目前裁後之兔皮尚未打開市場，農會無法大量收購，農民因此不敢輕易擴大規模。

對未來發展的建議

從前面的成本收益分析，今後若欲提高農民收益確可推廣飼養雷克斯兔，但必須設定保證價格收購制度，實施計劃生產，最重要是必須擴大消費者需求，筆者認為可從下列方向進行：

- 1.增加宣傳，告訴消費者兔肉的營養。
- 2.實施產品分級小包裝，經由各地方超級市場銷售，並在包裝袋上告訴消費者烹調方法。
- 3.由農會委託學術研究單位研究兔肉烹調加工方法，並印製小手冊分送消費者。
- 4.加強農民教育以降低兔死亡率，減低成本，降低收購價格，縮短運銷差距。如採直銷方式，以使兔肉價格便宜化，更能為大眾接受。